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reen Economy Development Limited

### 綠色經濟發展有限公司

(前稱「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5)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由綠色經濟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董事會目前可得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資料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純利約39.0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中期溢利」)，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純利約1.2百萬港元。董事會認為，溢利增加乃主要是由於毛利增加約33.9百萬港元及開支(銷售開支、行政開支、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淨減少約12.1百萬港元，而此被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減少約8.6百萬港元所部分抵銷。

務請注意，根據本公司管理層作出的最佳估計，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可能違約利息(「可能違約利息」)約為17.1百萬港元，有關金額產生自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宏宗建築有限公司(「宏宗」)結欠宏宗董事總經理黃羅輝先生的款項總額201,152,177港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九日之公佈(「二零二一年三月內幕消息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黃羅輝先生要求宏宗根據兩項日期均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一日的貸款協議及一項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日的墊資協議(所有協議均由黃羅輝先生(作為貸款人)及宏宗(作為借款人)所訂立)，向黃羅輝先生償還其結欠的總金

額合共為201,152,177港元連同其利息。本集團已與黃羅輝先生就上述事項進行磋商，而可能違約利息於計算二零二一年中期溢利時並未包括在內。倘若將可能違約利息計算在內，則二零二一年中期溢利將減少至21.9百萬港元。

本集團現正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董事會謹此指出，本公佈僅基於對本公司對目前可得之本集團資料的初步評估作出，而非依據經本公司核數師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之任何財務數據或資料。本集團之二零二一年中期財務業績或須作出進一步調整及落實。因此，股東及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預計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底前刊發之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業績公佈。

茲提述二零二一年三月內幕消息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之公佈(「二零二一年十月內幕消息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黃羅輝先生要求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agic Choice Holdings Limited(作為借款人)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二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的承兌票據(所有承兌票據均由黃羅輝先生(作為貸款人)及Magic Choice Holdings Limited(作為借款人)所訂立)，向黃羅輝先生(作為貸款人)償還其結欠的總金額合共為41,856,697港元連同其利息。

本集團目前仍在與黃羅輝先生就上述事項進行磋商，並將努力爭取延長貸款期限及避免／豁免由此產生的任何違約利息。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以進一步公佈方式，通知股東有關上述事項的進展。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應將二零二一年三月內幕消息公佈及二零二一年十月內幕消息公佈與本公佈一併閱讀，以評估本公司的財務狀況。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綠色經濟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哲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周哲先生、馮嘉倫先生及朱小東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譚德機先生、黃利平博士及王偉軍先生。